

证券代码：600513

股票简称：联环药业

公告编号：2019—017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扬州市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环药业”）2019年4月2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于2019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江苏金茂化工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扬州市国资委关于同意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扬国资[2019]55号），扬州市国资委原则同意联环药业实施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7日